

2023年度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民政工作的政策、法律、法规、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的民政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组织开展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统筹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3、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福利、儿童福利和残疾人福利工作，牵头推进农村留守儿童、留守老人、留守妇女关爱保护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4、负责养老机构和儿童福利机构监督管理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协调社会捐助工作。

5、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6、负责指导社会工作者登记注册、管理工作，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7、拟订城乡社区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各镇、街道加强服务能力建设，协调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

8、负责行政区划工作，研究和修订行政区域规划。负责镇、街道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区际行政区划界线变更以及政

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区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组织编制地名规划，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的管理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

9、拟订社会组织发展规划、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性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察工作，开展社会组织信用体系建设。

10、负责全区性社团的登记、管理工作；监督社团活动，查处社团组织的违法行为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

11、负责全区性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工作；查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12、负责指引基金会申报工作。

13、督促管辖单位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技术和安全生产条件。督促相关单位制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落实安全防范措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整治，排查治理各种事故隐患，做好事故防范工作。

14、负责指引社会福利彩票发行申报工作；负责管理、使用、发放福利资金和民政事业费。

15、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6、职能转变。区民政局应切实加强都低民生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和基层社会治理。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兜牢民生保障底线。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建设，推动工作重心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17、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设三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股、社会事务和社会救济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5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4个预算单位，分别是珠海市斗门区救助管理站、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珠海市斗门区社会福利中心、珠海市斗门区殡葬管理所。

第二部分：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45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0.5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3.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577.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20.5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67.8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840.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7.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4.84
总计	30	14,905.39	总计	60	14,905.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67.82	14,674.34	0.00	0.00	0.00	0.00	93.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	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	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	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04.28	14,410.80	0.00	0.00	0.00	0.00	93.4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18	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8	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31.38	355.18	0.00	0.00	0.00	0.00	76.20
2080201	行政运行	252.06	25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3	机关服务	68.06	68.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2.06	3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6.20	0.00	0.00	0.00	0.00	0.00	76.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69	38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48	12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4.20	13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94	8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07	3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3,222.38	3,205.10	0.00	0.00	0.00	0.00	17.28
2081001	儿童福利	15.18	1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993.14	1,993.1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1004	殡葬	394.43	39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44.93	527.65	0.00	0.00	0.00	0.00	17.28
2081006	养老服务	246.19	24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681.79	4,68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610.80	4,61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0.98	7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833.15	2,83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63.15	2,36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70.00	4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3.84	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84	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9.11	2,93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9.11	2,93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0	3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0.56	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56	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3	3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1	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52	2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20.58	22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0.58	22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0.58	220.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840.54	1,333.99	13,506.5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	0.00	8.47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	0.00	8.47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	0.00	8.4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77.01	1,300.06	13,276.95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18	8.18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8	8.18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10.90	320.18	190.72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53.88	252.12	1.76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80203	机关服务	68.06	68.06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2.06	0.00	32.06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3.90	0.00	153.9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69	382.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48	128.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4.20	134.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94	80.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07	39.0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3,215.58	587.21	2,628.37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5.18	0.00	15.18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993.14	0.00	1,993.1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1004	殡葬	394.33	60.95	333.38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38.24	526.26	11.98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46.19	0.00	246.19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8.50	0.00	28.5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681.79	0.00	4,681.79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610.80	0.00	4,610.8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0.98	0.00	70.98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833.15	0.00	2,833.15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63.15	0.00	2,363.15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70.00	0.00	47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3.84	0.00	3.84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84	0.00	3.84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66	0.00	0.66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66	0.00	0.66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9.11	0.69	2,938.42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9.11	0.69	2,938.4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0	33.93	0.56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0.56	0.00	0.56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56	0.00	0.5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3	33.9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1	8.1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52	21.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20.58	0.00	220.58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0.58	0.00	220.58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0.58	0.00	220.5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45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47	8.4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0.5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409.31	14,409.3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50	34.5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20.58	0.00	220.58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74.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672.85	14,452.27	220.5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72	6.7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2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679.57	总计	64	14,679.57	14,459.00	220.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452.27	1,332.18	13,120.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	0.00	8.4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	0.00	8.4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	0.00	8.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09.31	1,298.24	13,111.0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18	8.18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18	8.18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55.18	318.36	36.82
2080201	行政运行	252.06	250.30	1.7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0.00	3.00
2080203	机关服务	68.06	68.06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2.06	0.00	3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69	382.6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48	128.4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4.20	134.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94	80.9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07	39.07	0.00
20808	抚恤	1.11	1.1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1	1.11	0.00
20810	社会福利	3,203.61	587.21	2,616.40
2081001	儿童福利	15.18	0.00	15.18
2081002	老年福利	1,993.14	0.00	1,993.14
2081004	殡葬	394.33	60.95	333.3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26.26	526.26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1006	养老服务	246.19	0.00	246.1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8.50	0.00	28.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681.79	0.00	4,681.79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610.80	0.00	4,610.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0.98	0.00	70.9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833.15	0.00	2,833.15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63.15	0.00	2,363.1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70.00	0.00	470.00
20820	临时救助	3.84	0.00	3.8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84	0.00	3.8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66	0.00	0.6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66	0.00	0.6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9.11	0.69	2,938.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9.11	0.69	2,938.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0	33.93	0.56
21004	公共卫生	0.56	0.00	0.5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56	0.00	0.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3	33.9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1	8.1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52	21.5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0	4.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8.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24
30101	基本工资	126.15	30201	办公费	8.42
30102	津贴补贴	515.2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78.1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77	30206	电费	7.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07	30207	邮电费	4.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2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7	30211	差旅费	0.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4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60.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30304	抚恤金	0.4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2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3.4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30.26		公用经费合计	101.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20.58	220.58	0.00	220.58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220.58	220.58	0.00	220.58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220.58	220.58	0.00	220.58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220.58	220.58	0.00	220.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43	0.00	9.64	0.00	9.64	3.79	6.06	0.00	5.07	0.00	5.07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度总收入14,905.3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767.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453.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6.56万元，增长2.7%。主要变动情况：中央补助资金较去年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0.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47万元，下降15.2%。主要变动情况：福彩公益金收入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56.43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今年区殡仪馆不需纳入决算公开名单。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93.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3.55万元，下降67.4%。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其他收入中包含上年结转资金，导致基数较大。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度总支出14,905.3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4,840.5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333.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16.5万元，下降65.4%。主要变动情况：今年区殡仪馆不需纳入决算公开名单。

2. 项目支出13,506.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8.27万元，增长2.7%。主要变动情况：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4,674.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453.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6.56万元，增长2.7%；主要变动情况：中央补助资金较去年增多；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0.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47万元，下降15.2%；主要变动情况：福彩公益金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书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4,67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452.2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916.81万元，增长37.2%；主要变动情况：有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0.58万元，比年

初预算数增加174.98万元，增长383.7%；主要变动情况：收到上级下达的福彩公益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书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0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3.43万元的45.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21万元，下降76.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07万元，完成预算9.64万元的52.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69万元，下降79.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59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07万元，完成预算9.64万元的52.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万元，下降3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3.79万元的26.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3万元，下降34.5%。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2022年局机关有公务用车购置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07万元，占83.6%；公务接待费支出1万元，占16.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0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0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日常业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的接待用餐，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7次，接待人数共86人。主要包括市民政局、金湾区民政局等其他单位交流工作的接待用餐。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06万元，下降32.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2年局机关购置公务用车一辆，导致基数较大。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0.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0.0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6.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0.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6.8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6.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占工程支出金额的49.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7.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外出办公业务、接送小孩上学、放学、看医生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13个，共涉及资金8512.5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8.9%。

我部门2023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部门2023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2023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24.35万元，执行数为2592.91万元，完成预算的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广东省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办法》等文件规定，对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城乡居民实行差额、分类救济，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2023年我区在册低保对象1838户2821人，特困人员722人；支出低保金5303.58万元（其中低保家庭支出3539.48万元，特困供养支出1664.1万元，1-6月补发100万元），低保金全部实行社会化管理，月发放率100%。

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12万元，执行数为64.7万元，完成预算的8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切实做到维护困境儿童的合法权益，确保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能得到有效保障。2023年在册孤儿25人（其中集中供养孤儿13人，分散供养12人）、艾滋病感染儿童1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39名。以上三类儿童共发放生活费150.06万元，其中孤儿生活费64.91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82.65万元，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2.5万元。

困难群众节日慰问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1.24万元，执行数为87.93万元，完成预算的9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对困难群众发放节日慰问金，让每一位困难群众都能深切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切实提升他们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2023年春节，共对3688名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儿等发放春节慰问金44.75万元；2023年中秋节，共对3573名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儿等发放中秋节慰问金43.56万元。以上慰问经费合共88.31万元。

老年人福利补贴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62.4万元，执行数为1524.2万元，完成预算的9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体现党和政府推动社会老年人福利向适度普惠型发展的成效，进一步营造浓厚的敬老爱老助老社会氛围，为广大老年人安度晚年创造条件。2023年，老年人福利补贴预算批复金额1562.4万元，支出1524.2万元。

临时救助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有效解决困难群众的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2023年3月，以2022年临时救助资金使用率为依据，将全区临时救助备用金6万元按比

例下拨至各镇街。据统计，2023年我区共救助临时生活困难群众170户313人。

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90.64万元，执行数为2371.35万元，完成预算的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向全区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及时、足额发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持续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持续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持续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生活能力。

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补助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1.8万元，执行数为38.8万元，完成预算的9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市民政局关于低保对象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工作会议精神，为加大对低保对象医疗困难保障工作力度，资助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切实缓解低保对象医疗困难。

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3万元，执行数为246.19万元，完成预算的7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民办养老机构资助。2021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市级资助资金共计78.27万元。二是居家适老化改造。为贯彻落实相关文件部署要求，帮助我区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改善居住条件和生活质量，我局对我区2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井岸镇1户，白蕉镇5户，斗门镇10户，莲洲镇4户）。该项目有效提升了我区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家庭居住质量，改善老年人居住环境的适宜度。三是高龄重度失能长者长期照护服务补贴。为保障高龄重度失能老年人基本生活照料及与基本生

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需求，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斗门区民政局每季度从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费，发放高龄重度失能长者长期照护服务补贴至高龄重度失能老年人社保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区共补贴1277人次。四是长者饭堂用餐及运营补贴。为做好全区长者饭堂用餐及运营补贴工作，满足老年人用餐需求，支持镇街开展长者饭堂运营，2023年从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费下拨15.07万元到各镇街。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区共补贴助餐1862人次。五是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服务项目。为开展我区特殊困难老年人生活照料、个人照料、健康保健和精神慰藉等工作，保障特殊困难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需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斗门区民政局委托社会组织开展我区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经统计，该项目累计为924名特殊困难老年人开展服务，累计开展服务约17515人次（包含了上门居家养老服务6627人次和精神慰藉10888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经费不足，难以更好的开展业务。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争取加大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经费支持。

特困供养人员照料护理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7.64万元，执行数为123.2万元，完成预算的7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做好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和照料护理服务工作，切实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2023年对全区特困人员开展日常照料护理服务次数17736次，住院照料护理服务409人次。

社会工作服务站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56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8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及时向各镇（街道）划拨社会工作服务站工作经

费，给予双百社工的工资福利待遇提供了切实保障，确保了社会工作服务站的正常运营，让社工能够更好的开展日常工作，提升社工工作积极性，更好服务辖区内困难群众。

殡葬救助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解决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问题，建立殡葬救助保障制度，满足群众的基本殡葬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区级预算资金不足以满足全区全年殡葬补助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争取加大殡葬补助经费支持。

农村基层干部福利基金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保障我区5镇农村基层干部退休后的福利待遇，有效解决农村基层干部后顾之忧。2023年基层干部福利资金发放人数864人。

流浪乞讨救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2万元，执行数为14.35万元，完成预算的9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所有支出都根据工作实际，逐步按需支出，支出率高、资金使用率好。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市博物馆	评价年度	2021	评价金额	50.00
负责人	刘洪	联系电话	17745330229	联系人	17745330229

资金使用情况	预算计划数	50	结转支付金额	0
资金使用率	实际支出数	50	结转支付金额	0
项目目标实现	1. 解决广联居民殡葬基本服务保障问题, 开展减免费体运、火化、防腐、消毒、骨灰暂存、骨灰盒及骨灰寄存等七项基本殡葬项目, 满足群众的基本殡葬需求; 2. 保障特殊群体的殡葬需求, 开展特殊群体殡葬救助工作, 内容包括免除五项基本殡葬服务项目费用, 建立以基本殡葬服务保障为基础, 其他多种形式殡葬救助为补充的殡葬服务保障体系; 3. 解决无人认领尸体的殡葬问题, 开展尸体体运、火化、防腐及骨灰寄存等工作, 启动无人认领尸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2	已按实际需求拨付资金。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100”指标权重计算确定得分, 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 以及是否按进度执行支付手续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 (含地方/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 其他能反映地方/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数据或统计表。	
	项目管理	监督有效性	8					8	落实补助对象是否符合条件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实施开展有效的跟踪、监控、督促整改的得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1. 专项资金跟踪检查的通知及跟踪报告; 2. 跟踪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13.33	+1200	1200			13.33	按实际人数进行补贴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80% (含)-100%、6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减免项目办结率	13.33	+100%	100			13.33	对所有符合规定的对象进行减免。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80% (含)-100%、6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减免及时性	13.34	+100%	100			13.34	已按需及时划拨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80% (含)-100%、6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殡葬需求满足情况	20			1	100	20	开展减免费体运、火化、防腐、消毒、小型骨灰室、骨灰盒及骨灰寄存等基本殡葬项目。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80% (含)-100%、6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提高群众幸福感。	1. 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80% (含)-100%、60% (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2,390.64
	联系人: 林洪文	联系电话: 0756-2782231	联系邮箱: 117278555@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390.64	
	实际分拨下达	市(区)本级: 2390.64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2371.35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厦门市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厦民[2019]163号)文件要求,为了切实做好残疾人福利保障工作,开展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工作,内容包括残疾人补贴资金发放,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发展权益。	
	预期总体目标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1.9	每月按时足额发放补贴。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监督有效性	8					8	每月核对发放人数,对不符合发放条件的对象及时做好停发工作。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人数	13.33	=10173	10895			13.33	每月按时足额发放补贴。	1.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3.33	=100%	100			13.33	每月按时足额发放补贴。	1.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按时率	13.34	=100%	100			13.34	每月按时足额发放补贴。	1.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保障情况	20	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权益		1	100	20	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权益,提高群众幸福感。	1.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权益,提高群众幸福感。	1.定量指标: 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9.9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建阳市兴门区民政局		评价年度	2022	评价金额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	评价年度	2022	评价金额		
	联系人	黄少仙	联系电话	0756-2782228	联系邮箱	997395238@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41.8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41.8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38.8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根据市民政局关于低保对象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工作会议精神,为加大对低保对象医疗困难保障工作力度,发动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切实缓解低保对象医疗困难。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1.14	为符合规定的群众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按时足额支付至或面临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监督有效性	8					8	购买保险前均核实对象是否符合规定。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受益人数	13.33	>2300	2042			12.37	年度预期值2300人为预计数,“大爱无疆”附加险按2022年12月实际在册低保对象人数购买。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性证明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项目办结率	13.33	>100%	100			13.33	为符合规定的群众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性证明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13.34	及时	及时	1	100	13.34	按时为符合规定的群众购买大爱无疆附加补充医疗保险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性证明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对象保障情况	20	切实缓解低保对象医疗困难,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1	100	20	切实缓解低保对象医疗困难,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性证明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切实缓解低保对象医疗困难,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性证明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8.18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联系人	周惠玲	联系电话	0756-2782238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3124.35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3124.35	转移支付至下级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2592.91	转移支付至下级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根据《广东省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办法》等文件规定,对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城乡居民实行救助、分类救助,保障城乡民基本生活。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9.96	逐月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坐实或履行支付手续影响支出等等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其他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统计表。
	事项管理	监督有效性	8					8	定期组织对补助对象进行入户抽查,对不符合条件的对象进行停发处理。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3.33	=3772	3690			13.04	年度预期值3772人为预计数,最低生活保障金按每月实际在人数发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	13.33	=100%	100			13.33	逐月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13.34	及时	及时	1	100	13.34	逐月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最低生活保障覆盖率	20	=100%	100			20	已做到全覆盖,应保尽保。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做好民生保障,提高群众幸福感。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7.67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困难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联系人	周惠玲	联系电话	0756-2782288	联系邮箱	331531941@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75.12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75.12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64.7	转移支付至下级	10.32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根据《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建立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将符合条件的困难儿童按政策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统筹做好困难儿童基本生活保障。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1.98	按规定发放。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义务等情况的系统数据或统计表。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其他能反映地亩/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数据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定期核实发放对象是否符合条件。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13.33	=59	65			13.33	按规定发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3.33	=100%	100			13.33	按规定发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13.34	及时	及时	1	100	13.34	每月按时发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20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儿童按政策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统筹做好困难儿童基本生活保障。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儿童按政策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统筹做好困难儿童基本生活保障。	1	100	20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儿童按政策纳入最低生活保障。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将符合条件的困难儿童按政策纳入最低生活保障。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9.98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	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节日慰问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联系人	周惠玲	联系电话	0756-2782238	联系邮箱	351531941@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91.24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91.24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87.93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根据区委领导工作安排,为体现区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怀,对其发放节日慰问金。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1.56	已按节日足额向符合条件的对象发放节日慰问金。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按流程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付各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成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其他能反映地/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数据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根据低保对象核定发放名单。	根据低保对象核定发放名单,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低保用户慰问补贴发放数	13.33	=2966	2966			13.33	根据低保对象核定发放名单。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慰问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	13.33	=100%	100			13.33	按标准足额发放节日慰问金。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慰问补贴发放及时性	13.34	及时	及时	1	100	13.34	按节日及时发放慰问金。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20			保障困难群众在春节、中秋等节日得到区政府及时的关怀和慰问。		20	保障困难群众在春节、中秋等节日得到区政府及时的关怀和慰问。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保障困难群众在春节、中秋等节日得到区政府及时的关怀和慰问。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9.56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政府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老年人福利补贴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联系人	孟明	联系电话	0756-2782211	联系地址	珠海斗门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562.4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1562.4	转移支付等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1524.2	转移支付等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开展发放高龄老人政府津贴工作。工作内容为发放我区户籍年龄在80至89周岁的高龄老人,达到提升老年人社会保障的目的。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理由、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1.71	该项目按实际人数逐月发放高龄老人政府津贴。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发生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各业务主管部门按确定时项目建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各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其他地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项目管理	监督有效性	8					8	每月核对符合发放规定的对象。	改为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督、监控、督促整改的。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高龄生活补贴人数	13.33	=7800	7810			13.33	每月核对符合发放规定的对象。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市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履职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津贴足额发放率	13.33	=100%	100			13.33	每月核对符合发放规定的对象,按标准足额发放补贴。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市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履职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高龄老人补贴及时性	13.34	及时	及时	1	100	13.34	每月均按时发放补贴。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市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履职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高龄老人津贴达到的社会效益	20	改善高龄老人生活水平	能改善高龄老人生活水平	1	100	20	能改善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高老人幸福感。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市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履职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能改善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高老人幸福感。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市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履职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生、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9.71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南海区石门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6.00
	联系人: 莫少雄	联系电话: 0756-2782238	联系邮箱: 99739520@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预算计划变动		
	实际分解下达	市(区)本级: 6	转移支付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6	转移支付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根据《珠海市临时救助办法》文件精神,为加大困难群众临时救助的工作力度,我区将下拨经费到各镇街,用于解决困难群众临时困难。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2	按时按计划二次分配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筹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监督有效性	8					8	定期到镇街检查核实发放人员是否符合条件。	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临时困难救助人数	13.33	=40	40			13.33	按实际需求人数发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补助足额发放率	13.33	=100%	100			13.33	按标准足额发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13.34	及时	及时	1	100	13.34	按时发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20	保障临时困难去群众的基本生活	保障临时困难去群众的基本生活	1	100	20	保障临时困难去群众的基本生活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保障临时困难去群众的基本生活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救助管理站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5.20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联系人	林仲源	联系电话	0756-5212720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规定》（粤府〔2004〕10号）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5.2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资金使用绩效	预期总体目标	完成当年各项救助帮扶任务，满足当年救助的流浪乞讨人员、困境儿童、被侵害报案、受家庭暴力侵害等弱势群体所需的救助物资、生活必需品以及解决其食宿、返乡路费差旅费等多方面救助服务，防止各项救助保护安全事故发生。2023年拟救助流浪乞讨人员400人次。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1.33	<p>本项专项年度总支出是14.35万元，达到当年预算额度94.4%，所有支出都根据工作实际，逐步按前支出，支出率高，资金使用率好。</p>	<p>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确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按质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得分。</p>	<p>1.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 其他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p>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p>我站建立有财务管理制度、“三重一大”议事制度以及内审制度，所有资金使用都合法合规，监管情况良好。主管部门区民政局对我站重大支出进行相应的审核监管，没有出现违规支出需整改情况。</p>	<p>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p>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13.33	=400	643			13.33	<p>2023年，我站共接待各类求助人员共655人次，其中符合救助条件得到有效救助的643人次，在受助人员中，按年龄阶段分：年龄在18岁以下的未成年入8人次，18至60岁的成年人621人次，60岁以上的老年人14人次。按身体状况分：身体正常的612人次，肢体残疾的31人次。</p>	<p>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0-60%和0-60%与完成比例。自评分</p>	<p>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评价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p>

产出	预期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23年，我站共救助43人次，全部救助人员都得到有效救助，没有产生名因救助资金发放问题滞留的现象，发放准确率10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较好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评价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	100	2023年，我站共救助43人次，全部救助人员都得到有效救助，没有产生名因救助资金发放问题滞留的现象，发放准确率10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较好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评价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20	20	1	100	为地区的流浪乞讨人员、困境儿童、被偷被抢、受家庭暴力侵害等弱势群体提供救助物资、生活必需品以及解决食宿、返乡路费等多方位救助服务。从而保障我区社会稳定、治安管理和综合。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较好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评价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9.8			年度救助登记表内，进行的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中，满意度达到10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较好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评价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绩效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9.13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改进措施									
无									
未发现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珠海市斗门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农村基层干部福利基金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00.00
	联系人	陈烈新	联系电话	0756-2782236	联系邮箱	35153194@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00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100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100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修改农村基层干部福利基金会章程和调整有关退休农村干部补贴标准的意见》，为做好农村基层干部福利基金发放工作，需安排农村基层干部福利基金经费。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2	已按计划二次分配至镇街。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总额*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
	事项管理	监督有效性	8					8	补贴人数已核定不变。	各业务主管部门按制定对项目建成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基层干部福利基金发放人数	13.33	=864	864			13.33	补贴人数已核定不变。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达标率	13.33	=100%	100			13.33	补贴人数已核定不变。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13.34	及时	及时	1	100	13.34	已按计划二次分配至镇街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20	农村干部生活改善情况	较好改善农村干部生活，提高幸福感。	1	100	20	较好改善农村干部生活，提高幸福感。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较好改善农村干部生活，提高幸福感。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成都市成华区民政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社会工作服务站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	2022	评价金额	556
	联系人	沈清悦	联系电话	028-2782213	联系邮箱	chenqy2020@163.com
	实施主体责任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	556			
		实际分配	556	特殊支付率	0	
		实际支出	0	特殊支付率	50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高标准部署，充分发挥社会工作在促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中的骨干作用，在民生兜底服务保障中的专业作用，在链接服务保障中的枢纽作用，大力推进社区（街道）社工站建设，推动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得分说明、评分依据、计算过程、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0.79	按社工人数计算工资进行二次分配。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其他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数据或报表。
	项目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经核实无误后进行下拨	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1.专项资金监管给养的通知及检查报告；2.监管部门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服务值（街）数	13.33	6	6			13.33	按社工人数计算工资进行二次分配。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达标率	13.33	100%	100			13.33	按社工人数计算工资进行二次分配。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13.34	及时	及时	1	100	13.34	已按时进行二次分配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20			1	100	20	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战略部署，充分发挥社会工作在促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中的骨干作用，在民生兜底服务保障中的专业作用，在链接服务保障中的枢纽作用，大力推进社区（街道）社工站建设，推动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战略部署，充分发挥社会工作在促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中的骨干作用，在民生兜底服务保障中的专业作用，在链接服务保障中的枢纽作用，大力推进社区（街道）社工站建设，推动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58.79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概况, 资金管理, 项目实施. Includes details like project name '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budget '343', and implementation status.

指标评分表

Main performance evaluation table with columns: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 评价年度预算值, 评价年度实际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高分标准得分分析, 评分标准, 佐证材料说明. Rows include '过程' (Process) and '产出' (Output) categories.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Summary table with 2 columns: 存在问题 (Existing Problems) and 改进措施 (Improvement Measures).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特困供养人员照料护理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157.61	
联系人		周慧珍	联系电话	0730-2762268	联系邮箱	3515191@qq.com	
实施单位名称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57.61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157.61	转移支付子项	0		
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省、市和区关于特困供养人员照料护理工作的文件要求，以2022年10月开展为开端，为做好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和照料护理工作，我单位通过购买服务方式，聘请专业护理人员提供照料和护理工作。				是否如期完成绩效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际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9.38	按实际发生额支出资金。	主要依据“支付凭证、核算单据”计算核算支付，同时结合收支工作进度，以及是否专项或专用账户支出。	1.专项资金核算支付单据(支付凭证、核算单据等)使用规范；2.其他能反映专项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专项账簿凭证等。
	项目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按受理发生条件的对象支付。	依据是否完善项目规范化管理制度或方案，实施过程有效的监督、管理、督促整改。	1.专项资金监管条件的通知及实施报告；2.监管过程中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集中特困照料护理人员人数	6.67	130	125			6.41	年度照料120人为预计数，照料护理工作按照实际集中特困照料护理人员数。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完成或未达标”、“部分完成或预期目标未实现”、“未达标或预期目标未完成”。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账的台账资料、报表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专项经费；4.人员、事件台账等；5.对单位管理或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绩效自评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自评目标申报表。
		集中特困照料护理人员人数	6.67	214	171			4.08	年度照料214人为预计数，照料护理人员按照实际集中特困照料护理人员数。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完成或未达标”、“部分完成或预期目标未实现”、“未达标或预期目标未完成”。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账的台账资料、报表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专项经费；4.人员、事件台账等；5.对单位管理或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绩效自评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自评目标申报表。
		分散特困照料护理人员人数	6.66	417	581			6.27	年度照料517人为预计数，照料护理人员按照实际分散特困照料护理人员数。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完成或未达标”、“部分完成或预期目标未实现”、“未达标或预期目标未完成”。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账的台账资料、报表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专项经费；4.人员、事件台账等；5.对单位管理或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绩效自评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自评目标申报表。
		分散特困照料护理人员人数	6.66	250	250			6.66	按实际人数发放。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完成或未达标”、“部分完成或预期目标未实现”、“未达标或预期目标未完成”。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账的台账资料、报表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专项经费；4.人员、事件台账等；5.对单位管理或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绩效自评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自评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项目工作经费完成质量	6.67	高	高	1	100	6.67	按实际发生数足额支付。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完成或未达标”、“部分完成或预期目标未实现”、“未达标或预期目标未完成”。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账的台账资料、报表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专项经费；4.人员、事件台账等；5.对单位管理或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绩效自评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自评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6.67	及时	及时	1	100	6.67	按实际发生数及时支付。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完成或未达标”、“部分完成或预期目标未实现”、“未达标或预期目标未完成”。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账的台账资料、报表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专项经费；4.人员、事件台账等；5.对单位管理或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绩效自评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自评目标申报表。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群体的社会效益	20			1	100	20	做好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和照料护理工作，确保做好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和照料护理工作。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完成或未达标”、“部分完成或预期目标未实现”、“未达标或预期目标未完成”。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账的台账资料、报表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专项经费；4.人员、事件台账等；5.对单位管理或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绩效自评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自评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20	100%	100			20	做好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和照料护理工作，确保做好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自理能力评估和照料护理工作。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完成或未达标”、“部分完成或预期目标未实现”、“未达标或预期目标未完成”。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专项上账的台账资料、报表的工作报告；3.国家或部委的专项经费；4.人员、事件台账等；5.对单位管理或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出具的专项评估报告、绩效自评报告；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项目自评目标申报表。
合计			100					94.14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